

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

海利永兴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情况说明



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6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5
4 报批前公示情况	5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5
4.2 公开方式	6
4.3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6
5.2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6 其他	7
7 诚信承诺	7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同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方式，其目的是使项目能够被公众充分认识，征求公众对项目的意见与建议，以利于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实施公众参与可提高评价的有效性，提高公众的环境保护意识，进一步促进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的完善。

通过公众参与调查向公众介绍项目的类型、规模、工艺和项目有关的环境影响问题，让公众真正了解项目的实情，充分考虑当地公众的切身利益，以便尽可能降低对公众利益的不利影响，使项目的设计与运营更加趋于完善合理，从而有利于最大限度地发挥项目的综合效益和长远效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1.1）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

（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

（二）本办法第十条第二款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的 10 个工作日的期限减为 5 个工作日；

（三）免于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位于湖南永兴经济开发区湘阴渡片区，本次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包括：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三次公示，包括第一次网络公示、第二次网络公示+报纸公示（2次）、第三次网络公示。

2 首次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公司与环评单位签订合同后于 2025 年 9 月 5 日起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站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第一次公示公布了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内容、建设地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信息。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次公示网站为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为常用的建设项目信息公示网站，可信用度高，且浏览量较大，可以作为本项目网络公示的载体。第一次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5 日-2025 年 9 月 18 日。网址为：<https://www.yanshougs.com/content/101068.html>。网络公示截图如图 1。



图 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2.2 其他

除网络公示外，本次公参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起，采取网络和登报两种方式进行公示。公示内容为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信息，第二次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5 日至 2 月 25 日。

第二次公示通过网络平台和报纸两种方式同步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少于 5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内登报 2 次，公示内容、时限、载体等均符合《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至 2 月 25 日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为常用的建设项目信息公示网站，可信度强，且浏览量较大，可以作为本项目网络公示的载体。

第二次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5 日至 2 月 25 日。

网址为：<https://www.yanshougs.com/content/106003.html>。

网络公示截图如图 2。



图 2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9 日、2 月 10 日在《郴州日报》上进行了登报公示,《郴州日报》在郴州市发行量较大,公众易于接触,可以作为本项目报纸公示的载体。

两次登报时间分别为 2026 年 2 月 9 日、2 月 10 日。

报纸名称:《郴州日报》。

报纸公示如图 3。



图 3 报纸公示

3.2.3 其他

除网络、报纸公示外，本次公参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3.3 查阅情况

公众可在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到 <https://www.yanshougs.com/content/106003.html> 查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也可以到我公司（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室查阅本项目的纸质环评文件。

公示期间，网站上有一定的查阅量，但无公众到我公司办公室查阅本项目的纸质环评文件。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两次公示期间网络公示和报纸公示均未有公众给出反对意见，亦无公众进行意见反馈。

4 报批前公示情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修改完善拟报批前，我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起，采取网络方式进行公开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

明。

4.2 公开方式

本次公示网站为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为常用的建设项目信息公示网站，可信用度高，且浏览量较大，可以作为本项目网络公示的载体。网址为：<https://www.yanshougs.com/content/107392.html>。网络公示截图如图4。



图4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众参与过程中，未收到公众的质疑性意见，不属于《公众参与办法》中规定的需要进行深度公众参与的项目，因此未开展其他公众参与活动。

6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网络公示和报纸公示都未收集到公众反馈意见。

6.2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意见无未采纳情况。

7 其他

本项目公示网址、公示报纸表等原始资料均规范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海利永兴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海利永兴绿色新材料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湖南海利永兴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6月30日

